**神学研讨 第67课 腓立比3章 5/11/2025**

**腓立比书大纲：**

**【不靠肉体，乃靠基督耶稣】(1—8)**

**【不以为已经得着，乃要竭力追求得着】(8—16)**

**【是天上的国民，不以地上的事为念】(17-21)**

**一、要靠主『喜乐』(1节)**

**二、要防备犬类──那靠肉体夸口的(2节)**

**三、真受割礼的，乃是在基督里夸口，不靠肉体(3节)**

**四、保罗的见证：**

**1.他原可以靠肉体(4节)**

**2.他生下来就是守律法的法利赛人(5节)**

**3.他的热心和行为远超过别人(6节)**

**五、保罗的改变：**

**1.先前以为有益的，现在因基督都当作有损的(7节)**

**2.将万事当作有损的，因以认识基督为至宝(8节上)**

**【不以为已经得着，乃要竭力追求得着】(8—16)**

**一、丢弃万事，为要得着基督(8节下)**

**二、所要得着的是甚么：**

**1.得以在祂里面，有因信而得的义(9节)**

**2.得以认识基督复活的大能(10节)**

**3.得以经历从死里复活(11节)**

**4.得着基督所以得着我的(12节)**

**5.得着神在基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(14节)**

**三、追求得着的态度：**

**1.不以为已经得着了，乃是竭力追求(12~13节上)**

**2.忘记背后，努力面前的，向着标竿直跑(13节下~14节)**

**四、追求得着的实行：**

**1.照神的启示，而有追求得着的存心(15节)**

**2.到甚么地步，就照甚么地步行(16节)**

**【是天上的国民，不以地上的事为念】(17-21)**

**一、要效法保罗的榜样(17节)**

**二、要防备那些基督十字架的仇敌(18节)**

**三、因他们专以地上的事为念(19节)**

**四、我们却是天上的国民(20节)**

**五、当主再来时，我们的身体都要改变(21节)**

**【腓三1】「弟兄们，我还有话说，你们要靠主喜乐。我把这话再写给你们，于我并不为难，于你们却是妥当。」**

**【腓三2】「应当防备犬类，防备作恶的，防备妄自行割的。」**

**【腓三3】「因为真受割礼的，乃是我们这以神的灵敬拜、在基督耶稣里夸口、不靠着肉体的。」**

**【腓三4】「其实，我也可以靠肉体；若是别人想他可以靠肉体，我更可以靠着了。」**

**【腓三5】「我第八天受割礼；我是以色列族、便雅悯支派的人，是希伯来人所生的希伯来人。就律法说，我是法利赛人；」**

**【腓三6】「就热心说，我是逼迫教会的；就律法上的义说，我是无可指摘的。」**

**【腓三7】「只是我先前以为与我有益的，我现在因基督都当作有损的。」**

**【腓三8】「不但如此，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，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。我为祂已经丢弃万事，看作粪土，为要得着基督；」**

* **三1-四1的主题是「作天上的国民」，与一27-二18「作福音的公民」前后呼应。**
* **「我还有话说 」（1节），原文可译为「最后」，表示准备作出总结（林后十三11）；也可译为「此外」，表示过渡到一个新话题（四8；帖前四1；帖后三1）。保罗并非原本打算结束本信，但又临时想起其他事、于是突然转换话题；因为本信的结构是交错对称的，三1-21与一27-二18对称。一27-二18劝勉信徒「行事为人与基督的福音相称」（一27），二19-30把提摩太和以巴弗提作为效法基督的榜样；现在，保罗劝勉那些愿意效法基督的信徒，不要把肉体的努力当作「行事为人与基督的福音相称」。地上的人是倚靠肉体、「专以地上的事为念」（19节），「天上的国民」（20节）应该弃绝肉体、单单仰望救主耶稣基督（20-21节）。**
* **1-3节，是保罗劝勉腓立比人不要倚靠肉体。**
* **「你们要靠主喜乐」（1a），可译为「你们要在主里喜乐」。**
	+ **「在主里喜乐」，就是把主当作喜乐的对象、根据和范围，以主为乐、从与主的相交中得着喜乐。**
	+ **许多信徒虽然热心事奉，却没有「在主里喜乐」，因为他们其实是在「靠着肉体」（3节）。要区别「靠着肉体」和「在基督耶稣里夸口」（3节），一个重要的标志，就是有没有「在主里喜乐」。**
	+ **此时身陷囹圄的保罗，竟然一再要求人身自由的腓立比人「靠主喜乐」（二18；三1；四4×2），表明腓立比教会非常缺乏喜乐，也表明保罗盼望分享自己脱离环境的喜乐。**
	+ **「在主里喜乐」，是一种行动、而不是一种感觉；是衡量我们属灵光景的标志，「因靠耶和华而得的喜乐是你们的力量」（尼八10）：人什么时候单单仰望主、把全部注意力放在主身上，什么时候不再靠肉体、不把注意力放在自己和环境上，什么时候就能得着在主里的喜乐。**
* **「我把这话再写给你们，于我并不为难，于你们却是妥当」（1b），可译为「我把这些话再写给你们，对我并不困难，对你们却是安全的」。「这些话」，可能既包括「你们要靠主喜乐」的命令，又包括2-3节的警告，两者都是对信徒属灵安全的保护。**
* **保罗刚刚劝勉腓立比人尊重像以巴弗提那样为了基督不顾性命的人（二29），马上就警告他们「应当防备犬类，防备作恶的，防备妄自行割的」（2节），原文特意使用了三个开头字母都是「卡帕 Κ的贬义词，语气强烈地描述了假师傅的三个特点。**
	+ **他们是「犬类 」。当时有属灵优越感的犹太人，常把外邦人称为不洁的「犬类」（可七27），保罗却反过来，用这个字眼来形容那些犹太假师傅。**
	+ **他们是「作恶的 」，原文意思是「邪恶的工人」。不管他们的出发点是什么，他们都是「诡诈的工人」（林后十一13「行事诡诈」直译），虽然热心从事工作，工作的结果却是作恶（太二十三15）；不但使人失去喜乐，而且使人对福音混淆不清，非常危险。**
	+ **他们是「妄自行割的 」，不认识割礼的属灵意义（西二11），却把割礼当作夸口的资本。今天，无论看起来多么敬虔的属灵事物，无论是读经祷告、爱心宣教，还是为主受苦，一旦被人当作夸口的资本，实际上就成了割礼、成了靠肉体。「行割 的原文不是「行割礼」（徒十五5）或「受割礼 」（3节），而是「切割」，嘲讽这种行为如同异教用切割身体来讨好神明（加五12）。**
* **这些假师傅并没有不认基督，也没有否定福音，只是教导外邦人还必须像犹太人一样行割礼，才能有分于神对亚伯拉罕后裔的应许。表面上，他们并没有否定因信称义，只是在信心之外加上了一点肉体的工作，似乎这样可以巩固救恩、信得更好，实际上却使人「与基督隔绝，从恩典中坠落了」（加五4）。因为无论人是想靠自己称义，还是想用行为作为维持救恩的条件，都是在否认自己的全然败坏、否定十字架的必要和功效；都是认为基督做得不够，还得由我们自己再加上一点工作，才能放心地活在救恩里。所以，「基督就是徒然死了」（加二21），基督的福音也成了「别的福音」（加一6）。**
* **「割礼」（3节），就是切割男性生殖器的包皮，被神用来作为与亚伯拉罕和他后裔「立约的证据」（创十七11）。犹太男孩必须在出生的第八日行割礼（创十七12；利十二3）。「割礼」原本是古代中东一些民族的习俗，亚伯拉罕受割礼，并不能使他称义，只是「作他未受割礼的时候因信称义的印证」（罗四11），表明人与犯罪的旧生命隔绝，单单信靠神、「不靠着肉体」（3节）。**
* **新约的信徒在基督里「受了不是人手所行的割礼，乃是基督使你们脱去肉体情欲的割礼」（西二11），「因为外面作犹太人的，不是真犹太人；外面肉身的割礼，也不是真割礼。惟有里面作的，才是真犹太人；真割礼也是心里的，在乎灵，不在乎仪文」（罗二28-29；耶六10）。「真受割礼的，乃是我们这以神的灵敬拜、在基督耶稣里夸口、不靠着肉体的」（3节），这句话总结了真信徒的两个特征：**
	+ **他们是「以神的灵敬拜」，不是用身体上的记号作「立约的证据」，而是领受了圣灵的「印记」（弗四30）；不是靠肉体做出一些宗教的行为，而是靠「耶稣基督之灵的帮助」（一19）来经历神。因为「神是个灵」（约四24），而复活的基督已经「成了叫人活的灵」（林前十五45）；真信徒的标志，就是活在圣灵的管理下、在灵里敬拜神（约四23-24；弗二22）。**
	+ **他们是「在基督耶稣里夸口、不靠着肉体的」，无论是称义还是成圣，夸口的都是基督的工作、基督的榜样（林前一31；耶九24）。人若「在基督耶稣里夸口」，自然就「不靠着肉体」的行为和努力。「肉体」代表堕落的人性，「圣灵和肉体相争」（加五17和合本修订版），人若「以神的灵敬拜」，就不能「靠着肉体」。人若「靠着肉体」，本质就是拜偶像，不但会贪恋世界和世界上的事，而且会自高自大、自以为神，忘记自己需要救恩、否定自己全然败坏。**
* **4-6节是保罗信主之前的自画像。那时，他和犹太假师傅一样「靠肉体」（4节），相信自我奋斗，对自己的敬虔充满把握，在七个方面比那些自以为高人一等的假师傅更有可夸耀的优越之处。**
* **在先天的背景上，保罗具备四个身分优势：**
	1. **他「第八天受割礼」（5节）。犹太男孩在出生后第八天就受割礼（利十二3），以实玛利人要到13岁才行割礼（创十七25-26），而归化犹太教的外邦人则是在归化时才受割礼。**
	2. **他是「以色列族」（5节），生来就是被神拣选的选民，拥有纯正的亚伯拉罕后裔家谱。**
	3. **他属于「便雅悯支派」（5节），比北方的十个支派对神更忠心。便雅悯支派出过以色列的第一个王扫罗（撒上十21）和拯救犹太民族的以斯帖（斯二5），南北分裂以后忠于大卫王朝（王上十二21）。**
	4. **他是「希伯来人所生的希伯来人」（5节），并没有希腊化。「希伯来人」本来是以色列人的别称（创十四13；三十九14；出二6），但新约时代讲亚兰语的犹太人自称「希伯来人」，是为了与希腊化的犹太人有所分别（徒六1）。虽然保罗出生于希腊文化名城大数（徒二十一39）、又是罗马公民（徒十六37），但却长在耶路撒冷（徒二十二3），母语是亚兰语。**
* **在后天的努力上，保罗拥有三项个人成就：**
	1. **他是一个捍卫律法的「法利赛人」（5节）。「法利赛人」是犹太教中最严谨的一个派系（徒二十六5），他们是解释律法的权威，掌控会堂，得到大多数犹太人的拥护。他们生活简朴，严格遵守摩西五经和口传律法，相信灵魂不朽和复活，文士、拉比大多是法利赛人。**
	2. **他是一个「热心」（6节）的法利赛精英，师出名门（徒二十二3），比许多同龄人更有长进、为祖宗的遗传更加热心（加一14），到处「逼迫教会」（6节）、捉拿信徒（徒九1-2；二十六9-11）。**
	3. **他是一个令人满意的律法主义者，按照法利赛人的标准严格遵守律法。如果那就算「律法上的义」（6节）的话，他是「无可指摘」（6节）的。「无可指摘」并非无罪，因为「无可指摘」地遵行律法，也包括为自己的罪献上赎罪祭。**

**【腓三9】「并且得以在祂里面，不是有自己因律法而得的义，乃是有信基督的义，就是因信神而来的义，」**

**【腓三10】「使我认识基督，晓得祂复活的大能，并且晓得和祂一同受苦，效法祂的死，」**

**【腓三11】「或者我也得以从死里复活。」**

**【腓三12】「这不是说我已经得着了，已经完全了；我乃是竭力追求，或者可以得着基督耶稣所以得着我的。」**

**【腓三13】「弟兄们，我不是以为自己已经得着了；我只有一件事，就是忘记背后，努力面前的，」**

**【腓三14】「向着标竿直跑，要得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。」**

**【腓三15】「所以我们中间，凡是完全人总要存这样的心；若在什么事上存别样的心，神也必以此指示你们。」**

**【腓三16】「然而，我们到了什么地步，就当照着什么地步行。」**

* **7-11节是保罗信主之后生命的四个翻转。他的整个生命都是围绕基督、为了认识基督，称义（9节）、成圣（10节）、得荣耀（11节），都是在基督里面。**
	1. **价值观的翻转：「只是我先前以为与我有益的，我现在因基督都当作有损的」（7节）：**
		+ **「有益的」和「有损的」，原文是商业记账的术语「收益 」和「亏损 」。保罗把自己的优势和成就与基督一起放在资产负债表上比较以后，发现自己一切的优势（5-6节）都被归为亏损或负债，总和小于等于零；只有属于基督的一切才是收益或资产，具有无限的价值。**
		+ **「当作」原文是完成时，表明保罗在经历生命转变之后，价值观已经发生了彻底的反转，并且至今仍未改变。**
		+ **那些搅扰腓立比人的假师傅，巴不得自己也能拥有保罗所列举的背景和优势（5-6节），因为这些在人眼中都是「有益的」，可以建立强大的自信、塑造可夸的形象。保罗过去也是这么认为的，但「现在因基督都当作有损的」。因为出于肉体的优点、美德和特长，都会让我们的肉体越来越大，以致妨碍我们真正认识基督。**
	2. **世界观的翻转，是「不但如此，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，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」（8a）：**
		+ **「万事」，就是世界上每一件会鼓励人靠肉体的事物，不只是缺点、罪恶和一切让人羞耻的事物，更包括优点、功德和一切让人自豪的事物；不只是属世的成功，更包括属灵的成就。因为一切让我们看为美、看为好的东西，往往更有可能妨碍我们认识基督。**
		+ **会使人靠肉体的一切事物，必然阻拦我们「认识我主基督耶稣」，即使看上去是一件好事，最终也是「有损的」的负资产。因为与基督相比，这些事物不但毫无价值，而且会妨碍我们得着具有无限价值的「至宝」。**
	3. **行为的翻转，「我为祂已经丢弃万事，看作粪土，为要得着基督；并且得以在祂里面，不是有自己因律法而得的义，乃是有信基督的义，就是因信神而来的义」（8b-9节）：**
		+ **「粪土」，原文的意思是「垃圾、排泄物、厨余」，只配丢到外面喂狗；人若抓住「粪土」不放，就成了「犬类」（2节）。腓立比的罗马公共厕所是当地重要的公共设施，「粪土」的比喻，能让腓立比人的印象非常深刻。**
		+ **「得着基督」，是用商业术语来表达「认识我主基督耶稣」；这种认识不只是理性和知识上的认识，而且是实际与基督亲密相交的经历。**
		+ **保罗并不是说「万事」本身都是「粪土」，而是说与「得着基督」相比，它们都应当被「看作粪土」。凡是应当被「看作粪土」果断丢弃的，通常看起来都是人眼中的好东西，比如「自己因律法而得的义」。但是，凡是我们不肯丢弃的次好，都会在我们心中代替上好；即使是事奉、传福音、读经祷告，也会妨碍我们与基督亲密相交、无法真正「认识我主基督耶稣」。凡是我们为主丢弃的次好，主都会用上好的祂自己来代替——我们为主「丢弃万事」多少，就能「得着基督」多少。**
		+ **「得以在祂里面」，直译是「被发现在祂里面」（英文ESV译本）。保罗从前认为神会因为他的血统和宗教而悦纳他，现在却盼望神只看他所披戴的基督（加三27）。因为他已经明白，人的功德和成就，在神的眼里只不过是「污秽的衣服」（赛六十四6），无法为自己赚取神的接纳、并不能让自己在审判台前站立得住。在本信中，只有8节的「以」和二8的「有」原文是「被发现 」，前后呼应。**
		+ **「义 就是「公义,、正直、正确」，包括行为正确和关系正确。**
		+ **「自己因律法而得的义」，是因为人靠着自我实现、或者靠神所赐的力量行出了高标准的行为，根据律法判定的行为正确。**
		+ **「信基督的义，就是因信神而来的义」，可译为「信基督的义，就是基于信，从神而来的义」（和合本修订版），不是根据人的行为，而是基于「信基督」、与祂联合（罗六5），由神裁决的关系正确。这种「信 pistis」不是人的行为或美德，而是人因为神所赐的力量而作出的回应（弗二8），并非是换一种形式的自我实现的义。**
		+ **人生最终极的问题，就是在审判的时候，能否被神看为正确、蒙神接纳。「律法既因肉体软弱，有所不能行的」（罗八3），人就没有办法倚靠行为赚得「因律法而得的义」，只能倚靠「信基督的义」，蒙神白白赐给正确的地位。人越靠着肉体，就越不能信靠基督；人越追求「自己因律法而得的义」，就越远离「基于信，从神而来的义」。**
	4. **人生观的翻转：「从神而来的义」，使人与神恢复了正确的关系，从而可以「使我认识基督，晓得祂复活的大能，并且晓得和祂一同受苦，效法祂的死，或者我也得以从死里复活」（10-11节）。真正的「认识基督」，不但在客观上认识基督的所是和所作，而且在主观上经历基督的所是和所作；不但与基督亲密相交，而且效法祂、逐渐「变成主的形状」（林后三18），所以也被保罗形容为「得着基督」。「认识基督」、「得着基督」是每个信徒的人生目标，包括三个方面：**
		+ **第一、「晓得祂复活的大能」。不只是在地位上「与基督耶稣一同复活」（弗二6），而且借着那「叫人活的灵」（林前十五45），在主观上经历复活的大能。**
		+ **第二、「晓得和祂一同受苦，效法祂的死」。也就是作为基督身体的一部分，有份于和基督一同为义受苦（一29；徒九16），甚至「存心顺服，以至于死」（二8）。「和祂一同受苦，效法祂的死」，与「晓得祂复活的大能」是不可分割的。神的复活大能，彰显于我们一生中各种内心的苦和环境的苦、里面的死和外面的死，人若没有「和祂一同受苦，效法祂的死」，就不可能「晓得祂复活的大能」，也不可能真正「认识基督」；而人若没有神照祂使耶稣复活的大能大力运行在自己身上（弗一19-20），也没有动力和力量「和祂一同受苦，效法祂的死」。神的旨意是「要领许多的儿子进荣耀里去」（来二10），因为，祂会在我们的里面和外面一起动工，一面使我们经历里面的更新（二5；罗十二2；弗四23），一面从外面迫使我们「效法祂儿子的模样」（罗八29），包括「和祂一同受苦，效法祂的死」。**
		+ **第三、「或者我也得以从死里复活」，也就是复活以后完全认识基督、与祂相像（21节；约壹三2），等候祂「将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，和祂自己荣耀的身体相似」（21节）。「认识基督」就是永生（约十七3），复活是保罗坚定不移的信念和教导（罗十五12-19）。因此，「或者」这个词并不是表示没有把握，而是表示谦卑的盼望。每当我们想到自己将要亲身经历基督的复活，心中都会深感不配和敬畏。**
* **保罗在信主之前，「虽然凭着外貌认过基督」（林后五16）；但在信主之后，却是借着「耶稣基督之灵」（一19）来认识复活之后的耶稣基督（林前十五8）。从那以后，保罗一生的首要任务，不再是遵行律法，也不是事奉、传道，而是「认识基督」、「得着基督」。因为主耶稣说：「认识祢——独一的真神，并且认识祢所差来的耶稣基督，这就是永生」（约十七3）。那位远在高天之上的基督（来四14），也是近在我们心里的基督（弗三17），每个信徒都要用一生的时间来认识祂、亲近祂。我们所有的读经、所有的祷告、所有的事奉，都是为了更深地「认识基督」。**

**上图：主后第二世纪腓立比遗址中的罗马公共厕所，能同时容纳42人。保罗在《腓立比书》中说：「不但如此，我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，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。我为祂已经丢弃万事，看作粪土，为要得着基督」（腓三8），也容易使腓立比人联想到这**

**种公共厕所。**

* **12-14节是保罗用古希腊运动会赛跑的比喻，纠正在「得着基督」（8节）的属灵赛程上的两种错误：一种是自以为已经到达终点，另一种是中途放弃比赛。**
* **对于那些自满自负的人，保罗强调：「这不是说我已经得着了，已经完全了」（12a）：**
	+ **「已经完全了」，就是「已经得着了」。如果保罗「已经得着了」，他就是「已经完全了」；但他尚未得着，所以也尚未完全。保罗所要「得着」的，就是完全「认识基督」（10节）。不是只得着一点点基督，也不是只得着基督的恩惠，而是得着整个基督。基督自己才是神要我们得着的上好产业，基督之外的一切恩惠、福气都只是次好的。因为「神本性一切的丰盛，都有形有体的居住在基督里面」（西二9）。**
	+ **当保罗还是一个年轻的法利赛人的时候，敢于自夸「就律法上的义说，我是无可指摘的」（6节）；当保罗年近花甲以后，却认为自己还远远没有跑到终点，还没有完全地「认识基督」。基督是如此丰盛，以致我们穷极一生也不能完全认识祂；人若觉得自己「已经得着了，已经完全了」，证明他可能认识了一个假的基督。但是，许多人口里不敢说自己「已经完全了」，行为却暴露了自己的内心：当我们苛责肢体、论断弟兄、藐视姊妹的时候，心中岂不都在高呼「我已经得着了，已经完全了」吗？**
* **对于那些懈怠放弃的人，保罗强调：「我乃是竭力追求，或者可以得着基督耶稣所以得着我的」（12b）：**
	+ **「竭力追求 」，原文与「逼迫」和「直跑」（14节）是同一个词，意思是「追赶、奔跑、追逐」。保罗的人生就像一场赛跑，过去，他热心「逼迫」耶稣；在大马士革的路上，基督完全翻转了他的人生方向，从此他「竭力追求」基督。**
	+ **「得着基督耶稣所以得着我的」，也可译为「得着基督耶稣所要我得着的」（和合本修订版），基督在大马士革的路上抓住保罗的时候，已经为他定下了一个明确的目标，就是「得着基督」。保罗之所以能「竭力追求」，是由于他早已被基督抓住，并且绝不松手（约十28-29）；被基督得着，是得着基督的动力；得着基督，是被基督得着的结果。**
* **对于盼望「得着基督」的人，保罗说：「我不是以为自己已经得着了；我只有一件事，就是忘记背后，努力面前的，向着标竿直跑，要得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」（13-14节）。**
	+ **「我不是以为自己已经得着了」，这句话不是故作谦虚，而是一个真正认识主、又认识自己的人的真实体会。我们越认识基督，越发现未知的丰盛越多；越追求基督，越发现自己不像基督；越向「标竿」奔跑，越发现自己离「标竿」很远。但是，神「知道我们的本体，思念我们不过是尘土」（诗一百零三14），祂并没有要求我们靠自己的努力达到完全，而是只要求我们「向着标竿直跑」。**
	+ **「我只有一件事」，意思是在保罗的生命中，只有这件事情最重要、最吸引他。他的全部理智、情感和意志，都聚焦于「认识基督」，其他任何事情都只能排在第二位。**
	+ **要「忘记背后，努力面前的」，这是每一个赛跑运动员应有的态度。赛跑者不能往后看，唯一的任务就是「努力面前的」、继续奔跑。这种「忘记」不是失忆（5-6节），而是不再理会、不再看重。属灵的赛程不能对每一步都细细品味欣赏，而是每一步都要被置之脑后，免得成为自满自足的包袱。只有全然「忘记背后」的人，才能自由地「努力面前的」。无论「背后」的是好事还是坏事、得胜还是失败，是属世的享受、成就，还是属灵的恩典、成就，没有一样可以代替基督，没有一样不会拦阻我们「得着基督」。人若开始数算自己有多少属灵的成就、为主付出多少代价，证明这些已经成为自己属灵的赛程上的累赘。**
	+ **要「向着标竿直跑」，但属灵赛程上需要紧紧盯着的「标竿」，不是教会的增长，也不是事奉的果效，而是「得着基督」。信心不是过去的决定，也不是静止的状态，而是抓住每一个「认识基督」的机会，「向着标竿直跑」，「在所信的道上又长进又喜乐」（一25）。肉体就像一个大酱缸，所有的美好和不美好，进到里面都会被同化：得胜会使人自以为义，失败会使人丧志退后，恩典会让人沉溺冷淡，成就会让人狂傲自大，每一样最后都会显明我们肉体的败坏。因此，神会让我们在「向着标竿直跑」的过程里经历这一切，不是要我们变得越来越完全，而是要让我们越来越认识自己的不完全，从而彻底拒绝肉体、单单仰望基督。当主再来的时候，祂自己会负责「将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，和祂自己荣耀的身体相似」（21节）。**
	+ **「要得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」，是用古希腊运动会上的领奖，比喻回应神的呼召。这「奖赏」是从父神那里来的，并不是基督之外的任何事物，而是完全地「得着基督」，也就是「认识基督」，最终在基督再来的时候才会实现。保罗不是因着自己的行为而配得「奖赏」，而是用一切的努力和奔跑来回应「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」的主动呼召。有些人觉得自己淡泊名利，得救就很感谢主了，不必奢求额外的「奖赏」。但是，人若连「神在基督耶稣里从上面召我来得的奖赏」都看不上，恐怕进天国都很有问题。**

**【腓三17】「弟兄们，你们要一同效法我，也当留意看那些照我们榜样行的人。」**

**【腓三18】「因为有许多人行事是基督十字架的仇敌。我屡次告诉你们，现在又流泪地告诉你们：」**

**【腓三19】「他们的结局就是沉沦；他们的神就是自己的肚腹。他们以自己的羞辱为荣耀，专以地上的事为念。」**

**【腓三20】「我们却是天上的国民，并且等候救主，就是主耶稣基督从天上降临。」**

**【腓三21】「祂要按着那能叫万有归服自己的大能，将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，和祂自己荣耀的身体相似。」**

* **15-19节，是保罗呼吁腓立比人效法自己。**
* **「所以我们中间，凡是完全人总要存这样的心」（15a），也就是「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」（二5）。**
	+ **「完全人」可译为「成熟的人」。信徒与基督的相似之处，也是我们与基督之间有无限的差距之处。因此，信徒的「成熟」，就是承认自己还不成熟；信徒的「完全」，就是不认为自己「已经完全了」（12节）；信徒在今生所能达到的「完全」，就是不断发现和承认自己的不完全、「向着标竿直跑」（14节）。**
	+ **「心 」的原文就是「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」的「心」，也是「你们就要意念相同、有一样的意念」（二2）的「意念」。具体来说，就是态度应当和保罗一样，「忘记背后，努力面前的，向着标竿直跑」（13b-14a）。**
* **在向着同一个标竿直跑的前提下，信徒可能会在许多问题上会有不同的看法；但保罗并不要求他们完全一致，而是向他们保证：「若在什么事上存别样的心，神也必以此指示你们」（15b）。信徒是以基督为中心，神自己会在他们心中动工（一6；二13），所以使徒们不需要为每一种处境作出详细的规定。而犹太人是以律法为中心，所以拉比们需要为所有的已知情况解释律法的应用，结果是在摩西五经之外再制定出一套口传律法。**
* **16节可译为「不过，我们到了什么程度，就要照着什么程度去行」（新译本，英文ESV译本）。这是鼓励已经上道的信徒继续「向着标竿直跑」，不是让人坐等自己达到某个地步。**
	+ **一方面，属灵生命的长进并不是别人强迫的结果，也不是自己努力的结果，「因为你们立志行事，都是神在你们心里运行，为要成就祂的美意」（二13），所以我们到了什么程度，才能照着什么程度去行。**
	+ **另一方面，我们有责任「效法神，好像蒙慈爱的儿女一样」（弗五1），「顺着圣灵而行」（加五16），所以更重要的，是「我们到了什么程度，就要照着什么程度去行」。**
* **「你们要一同效法我」（17a），这不是保罗骄傲自大，也不是要我们效法他生活中的各个方面，而是要求我们像运动员效法教练，效法他「效法基督」（林前十一1），效法他「向着标竿直跑」，「也当留意看那些照我们榜样行的人」（17b）。本信中提到的「那些照我们榜样行的人」，包括提摩太和以巴弗提（二19-30）。**
* **信徒之所以需要效法保罗和那些照他们榜样行的人，是「因为有许多人行事是基督十字架的仇敌」（18a），与十字架的目的相反，要引诱信徒偏离基督的救恩、不肯脱离世界和肉体的败坏。所以保罗内心焦急，「屡次告诉你们，现在又流泪地告诉你们」（18b）。**
	+ **18节「行事 」和17节的「行 」原文是同一个词，意思是「行走」，在本信中只出现在这两处。在这两种「行走」之间，信徒只能选择其一，没有任何中间地带（路十六13）。**
	+ **旧约经常用「行走」（创五22；赛三十三15）来描述人与神的个人关系（创五22；六9），以及人顺服神的命令（申二十八9；诗八十六11）。犹太口传律法《哈拉卡 ，名字就是希伯来文「行走 」，收集了大量在不同处境中如何应用摩西五经诫命的诠释、判例和参考意见。但是，保罗却不打算制定出一套《哈拉卡》规条，而是要信徒效法那些效法基督之人的生命。**
	+ **保罗劝勉腓立比人远离那些「基督十字架的仇敌」，态度是「屡次告诉你们，现在又流泪地告诉你们」。保罗的「流泪」，是因为出于基督的爱心（一8），为了别人能「靠主喜乐」（1节）。而一个不肯控制自己的脾气，越指责越兴奋的人，即使自称是「发义怒」，实际上只是享受属灵的感觉；即使自称心直口快，实际上只是放纵和满足自己的肉体。真正「用爱心说诚实话」（弗四15），乃是内心「流泪」地说、也是「屡次」地说。**
* **无论那些「基督十字架的仇敌」是主张靠肉体行律法的律法主义者（2节），还是放纵肉体的纵欲主义者（19节），他们的生活「行事」都是在反对基督的十字架：**
	+ **「他们的结局就是沉沦」（19节），无论说得多么迷人，都无法拯救自己脱离罪恶和死亡。「结局 」和「完全 」（15节）原文谐音，意思是「目标、结局、终点」。保罗不认为自己「已经得着了，已经完全了」（12节），这些人却自以为已经到达「目标 」，**

**并且已经「完全 」，结果却是沉沦。**

* + **「他们的神就是自己的肚腹」（19节），只是在敬拜自己的欲望、随从自己的感觉、满足自己的肉体。人本主义发展到极致的后现代（提后三1-5），最主要的特征就是凭感觉，用感觉代替良心、代替理性，只要自我感觉良好，就可以放心去做。**
	+ **「他们以自己的羞辱为荣耀」（19节），正如先知以赛亚所说的：「称恶为善，称善为恶，以暗为光，以光为暗，以苦为甜，以甜为苦」（赛五20）。后现代的社会，就是一个「以自己的羞辱为荣耀」的社会，文化失去了方向感、也失去了羞耻感。人们否定客观的权威，把道德伦理看作某个时代、某个民族、某种宗教的相对标准。而在被后现代主义侵蚀的教会里，会众用感官的经验代替灵命的提升，用感觉的变化代替生命的改变；领袖用个人的感受，代替圣经的真理，用凭感觉诠释文本，代替「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」（提后二15）。当人们否定绝对真理的时候，无论是教会还是社会，「羞辱」都会一步步从被排斥变为被包容，又从包容变为接纳、接纳变为潮流、潮流变为主流、主流变为正统，最后用「羞辱」代替「荣耀」。对此，保罗的吩咐是：「务要传道，无论得时不得时总要专心，并用百般的忍耐、各样的教训责备人，警戒人，劝勉人。因为时候要到，人必厌烦纯正的道理，耳朵发痒，就随从自己的情欲，增添好些师傅，并且掩耳不听真道，偏向荒渺的言语。你却要凡事谨慎，忍受苦难，做传道的工夫，尽你的职分」（提后四2-5）。**
	+ **他们「专以地上的事为念」（19节），忽略神从天上的呼召（14节）、一心只想得到地上的好处，与「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」（二5）恰恰相反。「念 」原文就是「心」（15节；二5）、「意念」（二2）。**
* **20-21节是一首赞美诗，是二6-11基督颂的续篇。**
* **那些「基督十字架的仇敌」（18节），是「专以地上的事为念」（19节）；但信徒已经「口称『耶稣基督为主』，使荣耀归与父神」（二11），所以虽然住在地上，「却是天上的国民」（20节），正在「等候救主，就是主耶稣基督」（20节）。这正如腓立比居民虽然住在腓立比，但身分却是罗马公民，盼望罗马凯撒能带来秩序与和平。**
	+ **旧约把神称为「救主」和「主」（赛四十五21），凯撒也自称「救主和主」，但只有基督才是那「叫万有归服自己」（21节）的救主和主。**
	+ **「国民 」原文源于「成为公民 」，也就是一27「行事为人与……相称」的原文，在本信中只出现在这两处，是在结构上前后呼应的关键词。**
* **20-21节与7-11节一起，完整地叙述了保罗的生命翻转，与二6-11的基督颂对应。保罗生命的改变，向我们展示了什么是「以基督耶稣的心为心」（二5）：**
	+ **基督「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」（二6）；保罗也把「先前以为与我有益的，我现在因基督都当作有损的」（7节）。**
	+ **基督因为「反倒虚己」（二7），才会「被发现 」（二8的「有」直译、英文ESV译本）以人的样子显现；保罗也因为拒绝自己，才能「被发现 」（9节的「以」在主里面。**
	+ **基督「自己卑微，存心顺服，以至于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」（二8）；保罗也盼望「晓得祂复活的大能，并且晓得和祂一同受苦，效法祂的死」（10节）。**
	+ **神已经将基督「升为至高，又赐给祂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」（二9）；保罗也盼望「得以从死里复活」（11节），「并且等候救主，就是主耶稣基督从天上降临」（20节）。**
	+ **神要「叫一切在天上的、地上的，和地底下的，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」（二10）；保罗也盼望基督「按着那能叫万有归服自己的大能」（21节）来改变自己，盼望神使祂复活的大能大力也显在自己身上（弗一19-20）。**
	+ **神要叫万有「无不口称『耶稣基督为主』」（二11）；保罗「也将万事当作有损的，因我以认识我主基督耶稣为至宝。我为祂已经丢弃万事，看作粪土，为要得着基督」（8节）。**
	+ **基督「取了奴仆的形象，成为人的样式」（二7），最后却能「使荣耀归与父神」（二11）；保罗也盼望基督「将我们这卑贱的身体改变形状，和祂自己荣耀的身体相似」（21节；林前十五42-54），里外都有份于基督荣耀的存在形态（罗八17、18、21；西三4）。**
* **20-21节也与二6-11的基督颂一起，完整地讲述了基督的救恩，开始于基督分担我们的痛苦，结束于我们分享祂的荣耀。这个结束不是在天上，而是在地上——「救主，就是主耶稣基督从天上降临」，重造一切受造之物。当保罗在罗马监狱里写信给腓立比人的时候，就像当年在腓立比监狱中半夜唱诗那样（徒十六25），情不自禁地发出赞美，让腓立比人能看见基督的得胜，也能看见荣耀的未来。那时，我们将完全「与主联合、与主成为一灵」（林前六17）；那时，「我们必要像祂，因为必得见祂的真体」(约壹三2）；那时，我们才能、也必能得着完全。**